

#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柳科通〔2022〕31号

##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做好科研诚信 信用信息归集管理工作的通知

局各科室、各二层单位，各科技计划管理机构，各有关单位，各有关科技评估评审专家：

为进一步落实国家、自治区关于加强信用信息归集管理工作要求，根据《关于印发柳州市科研诚信管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柳科规〔2019〕5号），为做好市信用平台信用信息归集、联合奖惩、信用修复等工作，现将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归集存量信用信息

（一）市科技局（法规与监督诚信科）负责市科研诚信统筹协调工作，局各科室、各二层单位，各有关单位，各有关专家在科技计划管理工作中，依各自单位及评估评审专家职责，开展信用信息归集和管理工作。

（二）归集周期。每月20日前，将本单位负责人审核通过并盖章的8类信用信息表上报市科技局（法规与监督诚信科）。在评估评审工作结束后的5个工作日内，科技评估评审专家将专家组长审核通过并签字的8类信用信息表发送市科技局（法规与监督

诚信科)。

## **二、认真落实信用信息归集管理责任制**

制定本单位科研信用信息归集管理制度，落实动态管理要求，根据工作岗位变动和人员变更切实做好科研信用信息的归集、上报、使用和监督管理工作。

## **三、完善信用信息归集管理工作机制**

按照信用信息“谁产生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落实本单位专人负责制和单位负责人责任制，严格信用信息归集、审核和查询等工作流程，确保信用信息录入的准确性、完整性和规范性，避免不必要的异议申诉。

## **四、实施信用信息归集管理的监督检查和问责**

市科技局将对各单位信用信息归集、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各单位要严格根据《关于印发柳州市科研诚信管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柳科规〔2019〕5号），如实、准确、规范地进行科研信用记录，在工作授权范围内管理信用信息，不得查询其他无关信息，不得泄露和非法传播所管理的信用信息。若发生上述行为，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## **五、联络员及月例会通报工作要求**

（一）局各科室、各二层单位，各科技计划管理机构，各有关单位于2022年6月27日前，将科研信用信息工作联络员回执发送市科技局邮箱。每月科技计划管理机构工作例会，对本单位科研信用信息情况进行通报。

（二）市科技局联系人：龙华敏，联系方式：2632399，工作邮箱：lzkjjzjk@163.com。

附件:

1. 《关于印发柳州市科研诚信管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  
（柳科规〔2019〕5号）
- 2-1. 获得财政资金扶持企业名单
- 2-2. 财政资金扶持项目验收信息
- 2-3. 法人不良行为信息
- 2-4. 自然人不良行为信息
- 2-5. 法人红名单信息
- 2-6. 自然人红名单信息
- 2-7. 法人黑名单信息
- 2-8. 自然人黑名单信息
3. 科研信用信息工作联络员回执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柳州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23日印发

---

### 附件 3

## 科研信用信息工作联络员回执

填报单位/部门:

填报日期:

	姓名	手机号码	职务职称	备注
分管领导				
联络员				

说明：局各科室、各二层单位，各科技计划管理机构，各有关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前，将科研信用信息工作联络员回执发送市科技局。联系人：龙华敏，联系方式：2632399，工作邮箱：[lzkjjzjk@163.com](mailto:lzkjjzjk@163.com)。